1 唐僧的父母之谜

西游记讲的是唐僧取经,要讲唐僧,我们得先从唐僧的父母亲讲起。

在西游记的《陈光蕊赴任逢灾 江流僧复仇报本》这一回中,疑点多多,迷雾重重,很难于读懂。然此篇正是作者立意高远之处,读懂了,方能明白何为"造化",读不懂,《西游记》就永远只能是儿童故事。

唐僧的父亲叫陈光蕊, 唐僧的母亲叫殷温娇。

在这一回故事中,陈光蕊考上了状元,遇到丞相的小姐殷温娇抛绣球招亲,那绣球"恰打着光蕊的乌纱帽",二人由此成就了一段姻缘。 陈光蕊便和丞相之女殷温娇结了婚。

陈光蕊赴任江州,从丞相府出发,一路上竟无人伴随 仅带着老婆和自己的一个家僮,到了洪江渡口,艄公刘洪、李彪见色起意,杀了陈 光蕊和家僮,逼小姐顺从。小姐寻思无计,只得顺了刘洪。

这个时候,离谱的事情发生了:刘洪穿了光蕊衣冠,带了官凭文书,同小姐往江州上任去了。

刘洪,一个水贼,居然敢冒充朝廷命官,还带着个活证人,难道他不怕小姐害他么?!而小姐却并没有揭穿杀夫凶手,那她还在等什么?

她可能担心怀着的孩子有危险,孩子(即后来的唐僧)生下后,顺 水放走,由老和尚收养了,这个时候,她完全可以报案,却为何仍不作 声?

更离奇的是,刘洪竟然冒充了一十八年,也没被人发觉!女儿出嫁后没回过娘家,也无书信来往!这十八年中,小姐和杀夫凶手夜夜同床

共枕,简直叫人无法想像!

后来儿子陈玄奘年满十八岁后到京城报信,丞相居然<u>发六万御林军</u> 来捉!

陈光蕊复活后,一家团圆,小姐竟然又从容自尽了!

着实叫人费解啊!

于是,就有人说,这一篇是《西游记》中最大的一处败笔。最不合理,甚为荒诞!犯了写小说不可犯的错误,这些漏洞作者能回答得了吗?作者吴承恩在处理这段故事时的拙劣只能用一个字来形容:臭!

恰恰说错了,作者绝不至于犯如此低级的逻辑错误,难道他不知道 这样写很荒诞吗!还留下把柄给你来说!既然他这样写了,就是另有深 意的,这正是西游作者的高明之处!

看我来回答这个问题。

我的答案是:这一切的一切,都是菩萨安排好了的。

这个答案, 你满意不? 先莫要笑我, 真相就是这样的!

什么?你觉得这个答案很无聊?那好,让我们一起来寻找证据,细细推论。

首先,这段故事里的疑点很多。疑点越多,线索就越多,所以,任何一个疑点都不能放过,这些看似矛盾的表象背后,一定有着一个统一的载体。

这一回故事的结局是:陈玄奘十八岁后到京城报信,捉了杀父仇人,拿到江边渡口祭奠,活剜了刘洪的心肝。然后龙王送陈光蕊还魂复活,一家团圆,后来殷小姐毕竟从容自尽了。

作者讲一个故事,总是有起因、经过、结果等等部分共同构成的。

而故事的结果,总是具有唯一的确定性。因此,我们就可以肯定地说:故事既然是以这种结局来结束的,那么,故事中的"任何发展过程"都是为了导致出这样"一种结局"而设计的。

这个结果中所存在的最大问题就是:为什么一定要等到十八年后,陈玄奘到京城报了信,才能复仇?难道小姐她自己就不能复仇吗?

如果小姐可以自己复仇,那么,小姐可以采取至少以下4种办法:

- 1. 写信给父母。
- 2. 找一个与凶手不和的官吏说。

凶手并未时时不离她身边,也未将她禁锢,她完全有行动自由,而 且凶手还是经常性地外出办公。因此,这两条她完全能够做的到。

- 3. 夜里睡着了下手。
- 4. 饭菜里投毒。

这两条更容易做到,并且成功率更高。

但是,以上4种可行的复仇方法,温娇小姐全部都放弃了,一种也 没有采用。

温娇小姐完全有能力、有条件自行复仇,但是她没有复仇。那么,很明显,这个故事一开始就是设计的是:这个"血海深仇",就是专门留给儿子陈玄奘长大了来报的,而不是给她来报的。

那么,又有新的问题:

这个"血海深仇",不让温娇小姐自己报,这可能吗?这个思想工作做的通吗?温娇小姐每天面对着这个杀夫仇人她会怎么想?白天的要伺候他吃,天黑了还要陪他睡,她就这么眼睛一闭,天天忍着紧他折腾啊?还要忍上一十八年,我们的温娇小姐她忍受的了么?!

如果她无法忍受,那么,她绝对会采取以下两种措施之一:

- 1. 干掉凶手。
- 2. 干掉自己。

可是,无论是干掉凶手还是干掉自己,都会导致玄奘长大了不能报仇。因此,要使玄奘长大了能亲自报仇,我们的温娇小姐她既不能干掉凶手也不能干掉自己。

那么,究竟怎样才能让温娇小姐既不干掉凶手也不干掉自己,并且心甘情愿地陪着杀夫仇人睡上六千五百七十个夜晚呢?

欲知后事如何, 且听下回分解。